

## 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4月2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省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29号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和通讯相结合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4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永安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董事张彩霞、王玉春、周伟澄、周建平因工作及疫情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

决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刊登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bse.cn/>)，公告编号：2022-073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7 日